

证券代码：002767

证券简称：先锋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8-201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》的议案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，董事会同意聘任田曼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田曼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田曼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田曼女士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号码：0571-86791106

联系传真：0571-86791113

电子邮箱：tianman@innover.com.cn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6-1号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

附件：田曼女士简历

田曼，女，1987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曾就职于武汉港迪电气有限公司、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，2017年6月至今就职于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。

截至目前，田曼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；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